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19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是蓉珠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2019-041）。

3、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3,556.93 万元（包含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利息与理财收益）及后续收到利息、理财收益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19-039）。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原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19-04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

《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44）。

三、备查文件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8 月 31 日